

兴宁市肉鸽产业园优质种鸽良种繁育示范基地
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GDYNMZ20220218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03月08日

目录

| | |
|------------------|----|
| 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 1 |
| 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 | 6 |
| 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 | 11 |
| 第四部分：合同书格式..... | 39 |
| 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 45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兴宁市肉鸽产业园优质种鸽良种繁育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兴宁市福兴毛屋坝宁江新城六期4栋13号)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03月29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计划编号: GDYNMZ20220218

项目编号: GDYNMZ20220218

项目名称: 兴宁市肉鸽产业园优质种鸽良种繁育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 ¥665.00 万元

最高限价(如有): 665.00 万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养殖、饲料加工等方面的生产设备、辅助设备等):

合同包预算金额: 6360000.00 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1-1 | 畜牧饲养机械 | 鸽笼 | 2000 组 | 详见用户需求书 | 6360000.00 | 6360000.00 |
| 1-2 | 畜牧饲养机械 | 自动喂料系统 | 10 套 | | | |
| 1-3 | 畜牧饲养机械 | 自动饮水系统 | 10 套 | | | |
| 1-4 | 畜牧饲养机械 | 饲料配料设备 | 1 套 | | | |
| 1-5 | 畜牧饲养机械 | 自动送料回收系统 | 10 套 | | | |
| 1-6 | 畜牧饲养机械 | 环境调控系统 | 10 套 | | |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合同包2(供电设备等):

合同包预算金额: 290000.00 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2-1 | 电气设备 | 供电设备 | 1 套 | 详见用户需求书 | 290000.00 | 29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二、合格投标人资格：

1. 投标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度财务状况报表（财务报表须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落实政府采购相关政策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转发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粤财采购〔2019〕1号）、《转发省财政厅等4部门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梅市财采管〔2019〕1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包一）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3.1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同时提供两个网站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打印页面或网页截图）。（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2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3 已依法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提供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发票或收据凭证复印件）

合同包 2(包二)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投标人具有(承装类五级、承修类五级、承试类五级)或以上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同时提供两个网站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打印页面或网页截图）。（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3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4 已依法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提供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发票或收据凭证复印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03月09日至2022年03月15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兴宁市福兴毛屋坝宁江新城六期4栋13号

方式：现场购买

售价：2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2年03月29日 15点0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梅州市梅江区东汇城D10栋创客汇B座506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符合条件的申请人自行前往购买，购买招标文件时应提供以下资料（以下要求的资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由采购代理机构提供或从指定媒体下载）；

注：1) 已办理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的，不代表通过资格性审查。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广东宝宁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5916530328

2)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0753-3681980

联系地址：梅州市梅江区东汇城 D10 栋客创汇 B 座 506

邮编：514500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03 月 08 日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采购项目内容

一、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

| 分包 | 设备名称 | 数量 | 技术及相关要求 | 最高限价 (人民币： 万元) |
|------|--------|--------|--|----------------------|
| 包组 1 | 鸽笼 | 2000 组 | 1、四层笼 16 位 1 组 长 2*宽 0.65*高 1.68。 2、材料上面三层底网加密用 2.0MM，其他用 2.4MM、门用推拉门。 3、焊接后表面镀锌 260-285 克、镀锌 260~285 克（由甲方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结果为准）。 4、焊接表面无毛刺。 5、拼笼安装。 6、铁线抗拉强度为 700-900N/MM2、延伸率为 7.8。 | 136 |
| | 自动喂料系统 | 10 套 | 1、喂料管道用知名品牌 PVC50 管。 2、绞龙用 38#材料高锰钢。 3、周转料斗用 201 材料全密封式料斗、食槽与盖子用 PP 原料制作。 4、管道安装要求平整。 5、电机要求 3 相 380V 电压。 6、控制系统要求人工智能操作，可本地操作 远程操作监控、任意设置喂料时间，任意设置换料时间。 7、电气要求国产知名品牌、控制器用知名品牌，触摸屏人机介面控制，远程用知名品牌物联网模块。 | 122 |
| | 自动饮水系统 | 10 套 | 1、水管要求知名品牌 PVC 管，水杯软管。 2、每条管道要求设独立排水通道。 3、每栋仓设立一个洗水盆，及排水通道，排水通与雨水通分开排水。 | 36 |
| | 饲料配料设备 | 1 套 | 1、原粮料塔 30 吨 8 个、回收料塔 6 吨 3 个、粉料回收仓 2 吨 4 个热高锌 275 克 圆桶 1.2MM 厚 脚 3MM 厚 8 个脚，3 吨立式搅拌机 3 台，8 吨称重传感器 3 套。 2、原粮进料系统一套、具体方案现场讨论。 | 109 |

| | | | | |
|------|----------|------|--|-----|
| | | | 3、配料系统一套，具体方案现场讨论， 4、过风过筛系统一套，具体方案现场讨论。 5、电气要求国产知名品牌、控制器用知名品牌，触摸屏人机介面控制，远程用知名品牌物联网模块。 6、控制要求与喂料系统通信，具有喂料系统控制又可以独立控制。 7、具备手机 APP 操作监控功能。 | |
| | 自动送料回收系统 | 10 套 | 1 自动加料系统一套，材料用知名品牌 PVC 给水管，绞龙用 60#材料高锰钢。 2、自动回收料系统一套，材料用知名品牌 PVC 给水管，绞龙用 60#材料高锰钢。 3、电气要求国产知名品牌、控制器用知名品牌，触摸屏人机介面控制，远程用知名品牌物联网模块。 4、控制要求与喂料系统通信，具有喂料系统控制又可以独立控制。 5、具备手机 APP 操作监控功能。 | 138 |
| | 环境调控系统 | 10 套 | 透光性好、防寒保暖、防雨不渗水白色单纺膜；全铜机芯高、强度齿轮、精准定位电动卷帘机；配置温控探头智能数显卷帘机控制器。 | 95 |
| 包组 2 | 供电设备 | 1 套 | 10kV S11-M-200KVA 油浸式变压器 2 台。 200KW 发电机组 1 套。 | 29 |

合同包组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项目总体要求：投标人可以对个别包组或全部包组进行投标，但应对包组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包组内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二、技术要求：

| 分包 | 设备名称 | 数量 | 技术参数及相关要求 |
|------|----------|--------|---|
| 包组 1 | 鸽笼 | 2000 组 | 1、四层笼 16 位 1 组 长 2*宽 0.65*高 1.68。 2、材料上面三层底网加密用 2.0MM，其他用 2.4MM、门用推拉门。 3、焊接后表面镀锌 260-285 克、镀锌 260~285 克（由甲方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结果为准）。 4、焊接表面无毛刺。 5、拼笼安装。 6、铁线抗拉强度为 700-900N/MM ² 、延伸率为 7.8。 |
| | 自动喂料系统 | 10 套 | 1、喂料管道用知名品牌 PVC50 管。 2、绞龙用 38#材料高锰钢。 3、周转料斗用 201 材料全密封式料斗、食槽与盖子用 PP 原料制作。 4、管道安装要求平整。 5、电机要求 3 相 380V 电压。 6、控制系统要求人工智能操作，可本地操作 远程操作监控、任意设置喂料时间，任意设置换料时间。 7、电气要求国产知名品牌、控制器用知名品牌，触摸屏人机介面控制，远程用知名品牌物联网模块。 |
| | 自动饮水系统 | 10 套 | 1、水管要求知名品牌 PVC 管，水杯软管。 2、每条管道要求设独立排水通道。 3、每栋仓设立一个洗水盆，及排水通道，排水通与雨水通分开排水。 |
| | 饲料配料设备 | 1 套 | 1、原粮料塔 30 吨 8 个、回收料塔 6 吨 3 个、粉料回收仓 2 吨 4 个热高锌 275 克 圆桶 1.2MM 厚 脚 3MM 厚 8 个脚，3 吨立式搅拌机 3 台，8 吨称重传感器 3 套。 2、原粮进料系统一套、具体方案现场讨论。 3、配料系统一套，具体方案现场讨论， 4、过风过筛系统一套，具体方案现场讨论。 5、电气要求国产知名品牌、控制器用知名品牌，触摸屏人机介面控制，远程用知名品牌物联网模块。 6、控制要求与喂料系统通信，具有喂料系统控制又可以独立控制。 7、具备手机 APP 操作监控功能。 |
| | 自动送料回收系统 | 10 套 | 1 自动加料系统一套，材料用知名品牌 PVC 给水管，绞龙用 60#材料高锰钢。 |

| | | | |
|--|--------|------|--|
| | | | 2、自动回收料系统一套，材料用知名品牌 PVC 给水管，绞龙用 60#材料高锰钢。 1、电气要求国产知名品牌、控制器用知名品牌，触摸屏人机介面控制，远程用知名品牌物联网模块。 2、控制要求与喂料系统通信，具有喂料系统控制又可以独立控制。 5、具备手机 APP 操作监控功能。 |
| | 环境调控系统 | 10 套 | 透光性好、防寒保暖、防雨不渗水白色单纺膜；全铜机芯高、强度齿轮、精准定位电动卷帘机；配置温控探头智能数显卷帘机控制器。 |

| 分包 | 设备名称 | 数量 | 技术参数及相关要求 |
|------|------|-----|-------------------------------|
| 包组 2 | 供电设备 | 1 套 | 10kV S11-M-200KVA 油浸式变压器 2 台。 |
| | | | 200KW 发电机组 1 套。 |

三、商务要求

(1) **供货期（含建设期）：**交货、安装调试时间，须在 2022 年 12 月底按采购人要求完成；

(2) **报价要求：**投标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全部费用，主要包含货物购置费（货物价款、备品备件价、易损件价、专用工具价、相关配件、附件、安装材料、技术资料及零配件价）、检验费、保险费用、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商检费用、银行费用、税费及一切技术和售后服务费等所有不可预见的隐含费用（以上费用如涉及到多次指导、人员培训，应包括软件许可费以及一切技术服务费、人员培训费。）投标总报价应包括各种货物成本、资料费、服务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费用，投标人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3) **验收要求：**由采购人组织，按有关规定进行验收。

(4)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 7 天内预付合同总金额的 30%，货物全部到位经采购人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70%，中标人在货物全部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凭有效文件由采购人在 90 天内付清合同总金额。（注：在质保期（本项目质保期为验收后一年）内中标人必须无偿提供质保服务）。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2. 定义

2.1“采购人”是指：广东宝宁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3“招标采购单位”是指：广东宝宁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4“供应商资格”是指符合第一部分招标公告二、合格投标人资格。

2.5“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合格的服务

3.1“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3.2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4. 投标费用

4.1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中标人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的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及国家现行有关规定执行收取。

1) 中标服务费以人民币支付。

2) 中标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银行转账或现金形式支付。

3) 投标人报价应充分考虑服务费及中标后一切费用，中标服务费不在报价中单列。

4) 投标人如果不按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中抵扣中标服务费。

5. 知识产权

5.1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响应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5.2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3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6. 其它

6.1 供应商（投标人）向我司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公司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公司的意见。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7.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文件组成：

- 1) 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
- 2) 采购项目内容
- 3) 投标人须知
- 4) 合同书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第一册、第二册）
- 6) 在招标过程中由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文件等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8.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须加盖公章及法人或法人授权委托书人亲笔签名）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或答疑会、现场踏勘前一天）通知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8.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9.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9.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9.2 澄清或者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澄清或者修改文件24小时内，应当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回函至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投标人如在24小时内无书面回函则被视为同意确认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

9.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足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人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变更时间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公告并视为有效送达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10. 投标的语言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10.2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1. 投标文件编制

11.1 投标人应对包组要求分别编制投标文件，应当对投标文件第一册的正本、所有的副本分别进行装订、封装和第二册的正本、所有的副本分别进行装订、封装。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如投标人同时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第一册的正本、所有的副本分别进行装订、封装和第二册的正本、所有的副本分别进行装订、封装。

11.2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相应的内容以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所有内容。

11.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1.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12.2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的规定的要求、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报价明细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12.3 《投标报价明细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12.4 每一种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且不能出现“免费”或“0元”等以赠送的形式进行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5 投标人漏报的单价或每单价报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处理办法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26条。

13. 备选方案

13.1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14. 联合体投标

14.1除非本项目招标公告中另有规定，本项目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果本项目招标公告中规定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以下条件：

1) 联合体形式参与，须另提供联合体协议书原件附入投标文件的“第一册”“第二册”正本内，联合体协议应当明确联合体成员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4) 以联合体投标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 参加联合体的投标人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6)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15.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5.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 1) 资格证明文件：按招标文件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内的第一册的规定提供的内容；
- 2)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文件；
- 3)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15.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密封、签署、盖章的要求。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的复印件或原件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16.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 1) 按招标文件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内的第二册的规定提供的内容；
- 2) 证明投标标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 3)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16.2 所有文件必须真实有效，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密封、签署、盖章的要求。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人应当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形式和期限提交投标保证金(只接受以投标人名义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包1：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元）。包2：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00元）。

17.2 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和期限：

1) 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银行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a. 采用银行转账提交保证金的，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收款人：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兴宁支行

账号：9550880210723400346

[递交投标保证金请标注“兴宁市肉鸽产业园优质种鸽良种繁育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包号）保证金”]（可简缩写）

b.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提交保证金的，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收款人：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

[递交投标保证金请标注“兴宁市肉鸽产业园优质种鸽良种繁育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包号）保证金”]（可简缩写）

c. 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提交保证金的，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保函中须标明本项目的采购项目名称“兴宁市肉鸽产业园优质种鸽良种繁育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包号）”、采购项目编号“GDYNMZ20220218”和受益人为采购人“广东宝宁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投标人所提交的保函金额应当与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相同，保函有效期应不少于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

2) 投标保证金提交期限：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与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相同；投标人提交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的，到达时间以采购代理机构账户到达时间为准。

3) 投标人提交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银行转账凭证复印件应当另附入一份至《唱标信封》内，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方式的，其原件应当附入《唱标信封》内，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17.3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投标无效。

17.4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7.5 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将合同原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后5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

17.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并上缴同级国库：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3)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8. 投标的截止期

18.1 投标截止时间为2022年03月29日下午15:0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9.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及盖章要求

19.1 投标文件的数量要求：

-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第二册）内容编制一式柒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伍份和电子文件壹份；
- 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第一册）内容编制一式肆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和电子文件壹份；

19.2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盖章要求：

1) 投标文件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正本须逐页盖投标人的公章，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具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在投标文件正、副本封面上和投标文件外包装签字及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第一册或第二册”的字样。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3) 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要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和盖章的，均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和盖章；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才有效。

19.3 电子文件用WORD2003以上版本制作，内容包括：由投标人自行制作的与正本文件一致的所有文件。电子文件由U盘或CD-R光盘储存（无病毒，不留密码），电子文件必须装于独立的信封，信封上注明“电子文件”，并注明投标人名称及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0.1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将《唱标信封》（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一份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唱标信封”字样。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第一册的正本、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和第二册的正本、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或副本”、“第一册或第二册”的字样。

20.2 投标文件外包装均应符合以下要求：

1) 清楚注明递交至投标邀请函中指定的地址。
2) 注明投标邀请函中指定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开标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并填入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

3) 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

4)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签署及盖章要求，

20.3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0.4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将拒绝接收以下情况的投标文件：

1)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

2) 投标截止时间止后递交的；

3) 非现场方式递交的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及有效期

21.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1.2 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之日起90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拒绝。

2)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21.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开标、评标定标

22. 开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2.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按《开标会签到表》顺序的前三名投标人作为全体投标人推选的代表就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22.3 采购代理机构现场记录人员将做开标记录并打印给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确认（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对唱读内容及记录结果当场进行校核，如有疑问或者质疑应当场提出，否则视为同意）。

22.4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23.1 评标由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将秉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

23.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由5人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3.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3.4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投标人须知》第29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24. 评标方法（详见九、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4.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4.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4.3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24.4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资格性审查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符合性审查、商务评议、技术评议和价格评议。

25. 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5.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只对投标文件（第一册）本身真实无误的内容进行评定，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入评标环节（符合性审查、技术评议、商务评议和价格评议）。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5.2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依法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要求、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5.3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第二册）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6. 投标价格的修正：

26.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修正后的报价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7. 投标人的家数

27.1投标家数必须达到法定家数（三家），否则本项目对应包号作废标处理。在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审查时出现有效投标家数未达到法定家数，将视为对应包号招标失败。

28. 无效投标认定

28.1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8.2在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时的无效投标认定：

1) 在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确定为无效投标：

a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b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c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d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e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f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g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在符合性检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确定为无效投标：

- a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b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c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d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 e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条款（即标注★号条款）产生负偏离或不满足的。

（如有）

f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g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h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8.3 在资格性审查或者符合性检查时，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8.4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8.5 在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时，未能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只有全部满足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在符合性审查中对投标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均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决定。无效投标不能进入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29. 投标文件的澄清

29.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9.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0.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价

30.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31. 授标

31.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排名前3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31.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31.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31.4 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未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2.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32.1 依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四十四条“中标、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成交或者中标、成交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没有其他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六、质疑及投诉

33. 质疑提出和答复

33.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3.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必须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3.3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3.4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供应商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同时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3.5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梅州市梅江区东汇城D10栋客创汇B座506

电话：0753-3681980

传真：0753-3681980

联系人：王先生

33.6招标采购单位原则上在质疑受理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书面答复质疑供应商。答复函的送达可以为直接领取、传真、电子邮件或邮寄方式，以上方式均视为有效送达。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电子邮件：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采购项目名称：

质疑项目的采购项目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盖章)：（盖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以上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4. 投诉

34.1 质疑供应商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投诉联系部门：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34.2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2)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的规定；
- 3)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4)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5)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34.3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1) 捏造事实；
- 2) 提供虚假材料；
- 3)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34.4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5. 合同的订立

35.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5.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6. 合同的履行

36.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36.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

额的百分之十。

36.3 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也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适用法律

37. 采购人、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工程类项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九、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38. 评标方法

38.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各投标人的技术、商务、价格进行评审、比较，并量化打分，最后根据各项得分之和计算出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综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进行排序（综合得分相同的优先排列顺序如下：1）投标报价低者；2）技术得分高者。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三中标候选供应商）。

39. 评标步骤

39.1 开标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结论为合格的投标人进入评标环节（符合性审查、技术评议、商务评议和价格评议），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39.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

1) 符合性审查（审查内容详见符合性审查表），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

2) 比较与评价

1. 技术评价：（技术评价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各评委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对照采购需求各项技术要求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评价打分内容详见附表）；各个评委对某一投标人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技术评价得分。

2. 商务评价：（商务评价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各评委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对照采购需求各项商务要求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评价打分内容详见附表）；各个评委对某一投标人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价得分。

3. 价格评价：（价格评价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将评标委员会评审后的所有投标人的评标价格，取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评估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不重复扣除）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如投标人为联合体，联合体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则按所投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

3) 提供小型/微型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的方可给予价格扣除：

a、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b、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c、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

d、小型/微型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e、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f、提供投标人及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制造商由企业所在地的县级或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认定证明，如联合体投标须另按以上要求提供联合体协议。

4) 如提供监狱企业产品则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后可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5) 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则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或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货物而中标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如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 综合比较与评价：将投标人的技术评价得分、商务评价得分和价格评价得分相加，计算得出该投标人的综合评价得分。（综合评价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根据上述技术、商务及价格综合评价的分值分配计算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并按得分从高到低排名。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

二中标候选人供应商，综合得分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三中标候选人供应商。综合得分相同按《投标人须知》第 38.1 款的规定确定。

40. 评标标准（见附表）

十、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附表 1：资格性审查表

兴宁市肉鸽产业园优质种鸽良种繁育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包组 1~2)

资格性审查表

| 审查内容 | | | | |
|-------|---|--|--|--|
| 资格性审查 | 是否按对应格式的要求提供《资格性自查表》 | | | |
| | 是否按对应格式的要求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 | |
| | 是否按对应格式的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 | |
| |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二、合格投标人资格，且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 | |
| |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盖章要求 | | | |
| |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 | | |
| 结论 | | | | |

注：1. 投标人须将证明资格性审查的各类有效资料附入投标文件（第一册）内，如未按要求提交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2. 在表中填写“√（通过）”或“X（不通过）”，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合格”或“不合格”。

3. 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步符合性审查及技术、商务、价格评审。

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

兴宁市肉鸽产业园优质种鸽良种繁育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包组 1~2)

符合性审查表

| 审查内容 | | | | |
|-------|---|--|--|--|
| 符合性审查 | 投标有效期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 | | |
| | 投标人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 | | | |
| |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盖章要求 | | | |
| | 投标报价是否固定唯一价 | | | |
| |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 | | |
| | 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技术与商务条款（即标注★号条款）产生负偏离或不满足的。（如有） | | | |
| |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 | | |
| 结论 | | | | |

注：1. 投标人须将证明符合性审查的各类有效资料附入投标文件（第二册）内，如未按要求提交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2. 评委在表中填写“√（通过）”或“X（不通过）”，在结论栏中填写“合格”或“不合格”。

3. 有半数以上的评委对投标人的结论为“不合格”则该投标人为不通过初审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步技术、商务、价格评审。

附表 3：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表（适用于包组一）

一、技术方案部分（40 分）

| 序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细则 | 分值 | 投标人 A | 投标人 B | 投标人 C |
|----|------------------|---|----|-------|-------|-------|
| 1 | 对项目现状的了解程度 | 对项目现状的了解程度准确、清楚、详细，完整合理、切实可行、描述透彻得 8 分； 对项目现状的了解程度清楚、详细，较合理、切实可行、描述较好，得 5 分； 对项目现状的了解程度基本清楚、基本详细，基本合理、描述一般，得 2 分； 对项目现状的了解程度不清楚、不详细，不合理、描述较差，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 8 | | | |
| 2 | 实施方案 |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技术指标、施工措施、保障措施等）进行综合评价： 实施方案技术完全可行，思路完全清晰，目标完全明确，措施完全到位，针对性最强，得 8 分； 实施方案技术基本可行，思路基本清晰，目标基本明确，措施基本到位，针对性一般，得 5 分； 实施方案技术不够可行，思路不够清晰，目标不够明确，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较差，得 2 分； 实施方案技术可行性差，思路不清晰，目标不明确，措施不到位，缺乏针对性，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 8 | | | |
| 3 | 项目进度计划和阶段进度的保障措施 | 项目计划编制合理、可行、工期合理，季度计划可行、合理、先进，保障措施具体。 计划编制完整合理、切实可行、保障措施详细，得 8 分； 计划编制合理性、可行性、保障措施较好，得 5 分； 计划编制合理性、可行性、保障措施一般，得 2 分； 计划编制合理性、可行性、保障措施较差，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 8 | | | |
| 4 |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 项目质量管理体系完善，质量保证措施明确、具体、针对性好、各项措施落实。 管理完整合理、切实可行、保障措施详细，得 8 分； 管理合理性、可行性、保障措施较好，得 5 分； 管理合理性、可行性、保障措施一般，得 2 分； 管理合理性、可行性、保障措施较差，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 8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细则 | 分值 | 投标人 A | 投标人 B | 投标人 C |
|----|---------------|---|----|----------|----------|----------|
| 5 |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体系与措施 | 项目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体系完善，安全保证措施明确、具体、可靠、各项文明施工措施落实。 管理体系完善完整合理、切实可行、保障措施详细，得 8 分； 管理体系完善合理性、可行性、保障措施较好，得 5 分； 管理体系完善合理性、可行性、保障措施一般，得 2 分； 管理体系完善合理性、可行性、保障措施较差，得 1分； 不提供不得分。 | 8 | | | |
| 合计 | | | 40 | | | |

注： 1.技术打分表中的评审内容所要求提交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须将各类有效资料附入投标文件（第二册）内，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投标人打分，并统计总分。

二、商务部分（30分）

| 评审内容 | 评审要求 | | 分值 |
|----------------|---|---|----|
| 同类型项目业绩 | 投标人承担过同类型项目业绩，每提供1份得2分，最高得10分。 | | 10 |
| 企业履约信用 | ①投标人具有有效的重合同守信用证书得4分； ②投标人具有有效的“AAA级企业信用等级证书”，得4分；“AA级企业信用等级证书”得2分；“A级企业信用等级证书”得1分； | | 8 |
| 企业荣誉资信 | ①投标人具有有效的“AAA级诚信供应商”得4分；“AA级诚信经营供应商”得2分；“A级诚信供应商”得1分； ②投标人具有有效的“AAA级诚信经营示范单位”得4分；“AA级诚信经营示范单位”得2分；“A级诚信经营示范单位”得1分。 | | 8 |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后续服务承诺 | 后续服务计划全面、合理，切实可行。 | 4 | 4 |
| | 后续服务计划较全面、合理，可行。 | 3 | |
| | 后续服务计划不全面、不合理，可行性差。 | 1 | |
| | 未提供后续服务计划 | 0 | |
| 总分 | | | 30 |

| 评审内容 | 评审要求 | 分值 |
|--------------------|---|----|
| 三、价格部分（30分） | | |
| 投标报价 | <p>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0 × 权重</p> <p>备注：</p> <p>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详见《价格扣除》。</p> <p>2、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三位有效数；</p> | 30 |
| 总分 | | 30 |

注：1、技术评价表中的评审内容所要求提交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须将各类有效资料附入投标文件（第二册）内，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投标人进行打分，并统计总分。

3、商务评价表中的评审内容所要求提交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须将各类有效资料附入投标文件（第二册）内，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4、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投标人进行打分，并统计总分。

综合评分表（适用于包组二）

一、技术方案部分（40分）

| 序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细则 | 分值 | 投标人 A | 投标人 B | 投标人 C |
|----|------------------|---|----|----------|----------|----------|
| 1 | 对项目现状的了解程度 | 对项目现状的了解程度准确、清楚、详细，完整合理、切实可行、描述透彻得 8分； 对项目现状的了解程度清楚、详细，较合理、切实可行、描述较好，得5 分； 对项目现状的了解程度基本清楚、基本详细，基本合理、描述一般，得2 分； 对项目现状的了解程度不清楚、不详细，不合理、描述较差，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 8 | | | |
| 2 | 实施方案 |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技术指标、施工措施、保障措施等）进行综合评价： 实施方案技术完全可行，思路完全清晰，目标完全明确，措施完全到位，针对性最强，得 8 分； 实施方案技术基本可行，思路基本清晰，目标基本明确，措施基本到位，针对性一般，得 5 分； 实施方案技术不够可行，思路不够清晰，目标不够明确，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较差，得 2 分； 实施方案技术可行性差，思路不清晰，目标不明确，措施不到位，缺乏针对性，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 8 | | | |
| 3 | 项目进度计划和阶段进度的保障措施 | 项目计划编制合理、可行、工期合理，季度计划可行、合理、先进，保障措施具体。 计划编制完整合理、切实可行、保障措施详细，得 8分； 计划编制合理性、可行性、保障措施较好，得5 分； 计划编制合理性、可行性、保障措施一般，得 2分； 计划编制合理性、可行性、保障措施较差，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 8 | | | |
| 4 |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 项目质量管理体系完善，质量保证措施明确、具体、针对性好、各项措施落实。 管理完整合理、切实可行、保障措施详细，得 8分； 管理合理性、可行性、保障措施较好，得5分； 管理合理性、可行性、保障措施一般，得2分； 管理合理性、可行性、保障措施较差，得1分； 不提供不得分。 | 8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细则 | 分值 | 投标人 A | 投标人 B | 投标人 C |
|----|---------------|---|----|----------|----------|----------|
| 5 |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体系与措施 | 项目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体系完善，安全保证措施明确、具体、可靠、各项文明施工措施落实。 管理体系完善完整合理、切实可行、保障措施详细，得 8 分； 管理体系完善合理性、可行性、保障措施较好，得 5 分； 管理体系完善合理性、可行性、保障措施一般，得 2 分； 管理体系完善合理性、可行性、保障措施较差，得 1分； 不提供不得分。 | 8 | | | |
| 合计 | | | 40 | | | |

注： 1.技术打分表中的评审内容所要求提交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须将各类有效资料附入投标文件（第二册）内，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投标人打分，并统计总分。

二、商务部分（30分）

| 评审内容 | 评审要求 | | 分值 |
|----------------|--|---|----|
| 同类型项目业绩 | 投标人承担过同类型项目业绩，每提供1份得2分，最高得16分。 提供业绩合同扫描 | | 16 |
| 项目技术人员综合实力 | 1、具有特种作业操作证（作业类别：电工作业），每提供1人得1分，最高得5分； 2、具有安全生产人员证书建安C证，每提供1人得1分，最高得5分； 以上人员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单位购买近三个月内社保缴纳证明扫描件，无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资料不得分。 | | 10 |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后续服务承诺 | 后续服务计划全面、合理，切实可行。 | 4 | 4 |
| | 后续服务计划较全面、合理，可行。 | 3 | |
| | 后续服务计划不全面、不合理，可行性差。 | 1 | |
| | 未提供后续服务计划 | 0 | |
| 总分 | | | 30 |

| 评审内容 | 评审要求 | 分值 |
|--------------------|--|----|
| 三、价格部分（30分） | | |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0 × 权重 备注： 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详见《价格扣除》。 2、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三位有效数； | 30 |
| 总分 | | 30 |

注：1、技术评价表中的评审内容所要求提交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须将各类有效资料附入投标文件（第二册）内，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投标人进行打分，并统计总分。

3、商务评价表中的评审内容所要求提交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须将各类有效资料附入投标文件（第二册）内，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4、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投标人进行打分，并统计总分。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注：本合同书格式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合同书格式（货物类）

合同书

（货物类）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包号）：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乙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根据兴宁市肉鸽产业园优质种鸽良种繁育示范基地建设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包含内容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提供货物、标配工具、运输配送、运输保险、调试及相关服务、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相关货物及服务与投标文件中内容一致。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万元）

二、项目要求

一）技术规格、参数要求

1、技术要求：按国家相关标准及招标文件要求达到合格以上要求。

2、技术培训要求

- 1) 要求供应商负责提供有关货物注意事项，管理与贮存，安全防范及使用技术等培训，并配合采购人做好相关登记手续并确保货物的有效使用期。
- 2) 对项目区技术员进行主要设备的技术培训，协助采购人组织竣工验收。培训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3) 技术人员经过培训后，能充分了解货物的注意事项，管理与贮存，安全防范，使用方法，简单维修技术及等综合技术。

二）项目要求：

1、 货物必须是制造商原装、全新、在中国范围内合法销售的品牌，符合国家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并提供出厂合格等质量证明文件。供应商应对所投产品承担责任，并负责保护招标人的利益不受损害，供应商应承担一切由于文字、商标和技术专利等侵权引起的法律裁决、诉讼和费用，以及其它责任，与采购人无关。

2、 货物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成交供应商必须将货物的整套技术资料包括货物说明书、使用手册及其它相关技术资料（应有中文解释）等交给用户方。

3、对于影响货物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投标人都应提供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为配合本项目进度所进行的各阶段工作，供应商应列明需用户配合的工作内容（包括货物存放、保管、验收、培训及相关服务等）和具体要求。

4、中标供应商承包及负责招标文件对中标供应商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括货物供货、运输、保管、验收、培训及相关服务等。

5、中标供应商协助采购人组织竣工验收工作。

四、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交货时间：采购方指定方式，即签订采购合同生效后，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方要求和工作安排，在 年 月 日前及时把采购货物全部送到指定地点及安装；其他服务按采购方工作安排。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五、付款方式

1、签订合同后 7 天内预付合同总金额的 30%，货物全部到位经采购人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70%，中标人在货物全部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凭有效文件由采购人在 90 天内付清合同总金额，（注：在质保期（本项目质保期为验收后一年）内中标人必须无偿提供质保服务）。

2、付款方式：银行转账支付。

3、甲方支付货款时，乙方应向根据甲方要求向甲方提供所订合同金额的全额正式发票（含货物款发票、货物安装费发票及有关服务发票）。乙方开具的发票必须真实、合法、有效、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中所规定的相关条款，并且发票可在相应网站上查询真伪。否则，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所有货物保证在交付采购人使用之日起，承诺 1 年免费售后服务质量保证期，在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免费提供货物正常使用情况下的维修及保养服务。

2、中标供应商保证长期良好的售后服务。

3、采购人按中标价格和数量向中标供应商采购本项目货物后，若需增加采购相同品牌型号的货物，中标供应商必须按相同的型号和不高于中标价格销售给采购人。

4、中标供应商所供货物须按厂家承诺实行“三包”，若发现本次采购的货物本身存在缺陷，供应商须无条件退货或者更换同类产品。

5、在保用的期限内，系统产品货物出现问题的，无偿为采购人更换相应货物，并保证采购人的正常使用；中标供应商应在接到通知后 2 小时之内响应，10 小时内到现场，一般情况下在 24 小时内须排除故障，特殊情况需与采购人说明情况，并提供代用货物，保证采购人的正常工作使用。

6、所有货物均由中标供应商免费送货至采购人指定的交货地点及安装。

7、中标供应商应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满足货物使用和储存的技术文件，如货物装箱清单、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使用说明（原版正本）等。

七、包装和发运要求

- 1、货物的包装外观清洁，包装袋上应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标签内容完整（包括产品名称、批准文号、生产批号、生产日期、有效期限、使用说明、商标、注意事项、生产企业名称、电话等）；除非对包装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装卸、储存等，充分考虑到运输途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气候等）和项目所在地的气候特点，以及可能露天存放的需要。
- 2、为了保证货物在长途运输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货物包装应符合国家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由于包装不善导致货物受潮、失缺或者损坏，由供货商承担一切责任。

八、验收：

- 1、依文件要求对全部货物、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的验收。
- 2、拆箱后，应对其全部产品、用户许可证书、资料、介质进行登记，并与装箱单对比，如有出入应立即书面记录，由供货商解决，如影响使用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 3、如商检或者货物测试中发现货物性能指标或者功能上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时，将被看作性能不合格，货物使用单位有权拒收并要求赔偿。
- 4、验收时供应商负责将全部有关技术文件、资料、验收报告等到文档汇集成册交付采购人。
- 5、投标人投标时所提供的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废型（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价提供更高配置的货物，则按违约处理。
- 6、验收应在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 7、验收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缺、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并告知中标供应商确认，进行更换。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 8、合同签订后，货物运输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中标供应商应及时安排换货，以保证合同货物供货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 9、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 1、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 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争议的解决

1、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一、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和其授权代表共同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叁份，双方各执叁份，代理机构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开户行：

开户行：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第一册/第二册）

注：1.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2. 唱标信封另单独分装，按以下顺序装订：

2.1 开标一览表

2.2 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提供银行转账凭证复印件或支票、汇票、本票的原件，或者提供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

2.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4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文件

(第一册/第二册)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包组：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投标文件第一册（一式肆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和电子文件壹份）

一、资格性自查表

| 评审内容 | 招标文件要求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 |
|-----------|---------------------------------------|--|-----------|
| 资格性 检查 |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资格证明文件（按本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二、合格投标人资格的要求提供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二、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包组：采购项目编号：）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响应，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所附资格文件且声明和保证如下：

一、我方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上、财务上和运作上完全独立于广东宝宁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及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我方提供本次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单位：（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经营范围：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签字代表或递交投标文件为法定代表人本人，则本表可不提供）

致：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投标等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_____。

授权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被授权人签字：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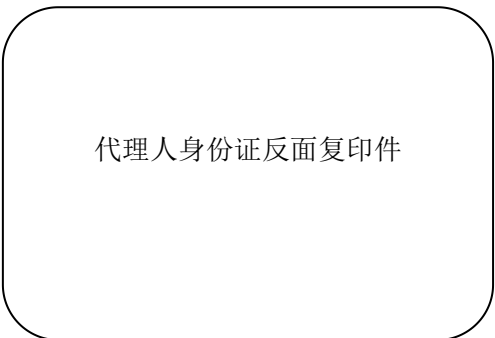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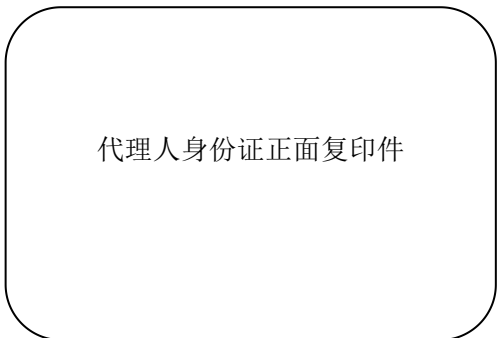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经营范围：

-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五、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全面的响应。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以下要求的复印件或原件均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 1、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二、合格投标人资格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2、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有关资质证书复印件（如有/如需的话）。

七、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函

致：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组）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全称）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第二册（一式柒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伍份和电子文件壹份）

一、符合性自查表

| 评审内容 | 招标文件要求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 |
|-----------|---|--|------------|
| 符合性 审查 | 投标函，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原件)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人民币元整（¥）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技术要求，实质性响应标书参数的技术要求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商务要求，实质性响应标书参数的商务要求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报价要求，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是否超出采 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其它，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诚信投标承诺书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函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 ）（ ）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 ）（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 ）（ ）提交下述文件。

1. 符合性自查表；
2. 投标函；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4.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5. 商务部分；
6. 技术部分；
7. 其他证明文件；
8. 价格部分；
9. 诚信投标承诺书。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 90 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7.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服务费。

投标人：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3.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同志，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经营范围：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供应商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3.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兹授权 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招标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授权单位：（盖章）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经营范围：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招标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代理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四、投标保证金

4.1 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

致：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组）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支票、汇票、本票、银行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方式提交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附：

粘贴支票、汇票、本票、银行转账的凭证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复印件

注：

1. 投标人投标响应时，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2. 投标人提交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银行转账凭证复印件应当另附入一份至《唱标信封》内，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方式的，其原件应当附入《唱标信封》内，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4.2 退回投标保证金说明

(采用非银行转账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无需提供此表)

致：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为(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组)的投标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大写金额)元，请贵司退还投标保证金(大写金额)元到以下账户：

| | |
|------------------------------|--|
| 收款人名称 | |
| 开户银行 (具体到 XX 银行 XX 支行) | |
| 开户银行地址 | |
| 账号 | |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说明：

1. 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凭证的要素一致，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2. 若由于投标人自己的原因而导致其投标保证金不能按时退回，责任自负。
3.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将合同原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后5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原则上，采用银行转账提交保证金的，采购代理机构按保证金汇入的原账户退还，投标人必须填写原来汇入采购代理机构保证金账户时的账户信息；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提交保证金的，其原件按上述要求退还。

五、商务部分

5.1 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 地址 | | | | | | |
| 主管部门 | | 法人代表 | | 职务 | | |
| 经济类型 | | 授权代表 | | 职务 | | |
| 邮编 | | 电话 | | 传真 | | |
|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 | | | | | |
| 单位优势及特长 | | | | | | |
| 单位概况 | 注册资本 | 万元 | 占地面积 | M ² | | |
| | 职工总数 | 人 | 建筑面积 | M ² | | |
| | 资产情况 | 净资产 | 万元 |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 | |
| | | 负债 | 万元 | 固定资产净值万元 | | |
| 财务状况 | 年度 | 主营收入 (万元) | 收入总额 (万元) | 利润总额 (万元) | 净利润 (万元) | 资产负债率 |
| | | | | | | |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等。

3) 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5.2 项目业绩介绍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 签订合同时间 | 联系人及电话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注：以上业绩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5.3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 职责分工 | 姓名 | 现职务 |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 职称 | 专业 工龄 | 联系电话/手机 |
|--------------|-----|-----|---------------|----|----------|---------|
| 总负责人 | | | | | | |
| 其他主要 技术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5.4 履约进度计划表

| 序号 | 拟定时间安排 |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
|----|--------|-----------|----------|
| 1 | 拟定年月日 | 签定合同并生效 | |
| 2 | 月日一月日 | | |
| 3 | 月日一月日 | | |
| 4 | 月日一月日 | |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5.5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内容、格式自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5.6 商务条款响应表

(1) 商务条款响应表

| 序号 | 商务条款要求 | 是否响应 | 偏离说明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注：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招标项目商务要求”逐条响应。

2.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未响应。并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3. 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4.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六、技术部分

6.1 技术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项）响应表（如有）

| 序号 | 按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技术要求”中“技术参数及相关要求”的“★”内容填写 |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 偏离简述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 | | | | |

- 注：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技术参数及相关要求”的“★”项内容逐条响应。
2. 投标人响应招标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2)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表

| 序号 | 按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二、技术要求中“技术参数及相关要求”的内容(除带“★”项的内容)填写 |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 是否偏离 (无偏离/ 正偏离/负 偏离) | 偏离简述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 | | | | |

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技术参数及相关要求”（除带“★”项的内容）逐条响应。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6.2 技术服务方案

根据招标文件及本项目具体情况自行编制技术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七、其他证明文件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料包含评分要求的内容，格式自拟并按招标文件评分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如有）

八、价格部分

8.1 开标一览表

| | |
|--|--|
| 采购项目名称 | |
| 包组 | |
| 采购项目编号 | |
| 折扣声明（如有） | |
| 投标总报价（含税费、利润总价）：_____ 元。 （大写）：_____ | |

注：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总报价应包括各种人力成本、货物成本、资料费、服务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费用。

3. 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有优惠折扣声明，请在此表栏中列出，最终以优惠后的“投标总报价”填报，并以此为准。除此以外不再接受降价函或其他形式的优惠声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8.2 投标报价明细

格式自拟

8.3 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微型或小型或监狱企业产品投标的则不用提供此表)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采购项目名称)包组（）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说明

(非微型或小型企业产品投标的则不用提供此项说明)

在本次投标(报价)方案中,采用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要求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说明如下:

| 序号 | 产品类型 | 产品名称详细说明 | 制造商 | 金额(元) | 所占比例(%) |
|----|-------------|----------|-----|-------|---------|
| 1 | 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 | | |
| 2 | 其他小型企业制造的产品 | | | | |
| 3 | 其他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 | | | | |
| 4 | 其他 | | | | |
| 合计 | | | | | |

说明:

- 1、如供应商为非产品制造商,请附上产品制造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且完整填写上述表格,否则不予扣减。
-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视同为中型企业。
- 3、以上产品名称、制造商必须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列述的一一对应,如有不对应将有可能影响价格折扣评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
- 4、经评定后有效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将给予相应扣除,按扣除后的价格进入价格评价。
- 5、以上产品在签订政府采购项目合同时不得变更。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8.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投标的则不用提供此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单位名称)的(采购项目名称)包组（）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九、诚信投标承诺书

为维护梅州市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本投标人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一、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二、本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全部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和合法的。

三、不采取不正当的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四、不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及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以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方式牟取中标资格。

六、不以伪造、变造投标资质材料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资格。

七、不进行虚假、恶意投诉或以其他方式扰乱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八、积极配合梅州市各级财政部门调查处理投诉事项，如实反映情况，提供真实材料。

本投标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并接受梅州市各级财政部门及其他有关监管部门依法作出的处罚。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